

風險因素

閣下在[編纂]我們的H股之前，應審慎考慮本文件內的所有資料，包括下述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該等風險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H股買賣價格可能因任何該等風險而大幅下滑，且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現時未為我們所知，或下文並無明示或暗示，或我們認為微不足道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亦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閣下應基於自身的具體情況就潛在[編纂]尋求相關顧問的專業建議。

該等因素為未必會發生的或然事件，且我們概不能就任何或然事件發生的可能性發表任何意見。除另有說明外，所提供的資料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此日期之後將不會更新，並受限於本文件「前瞻性陳述」一節所述的警示聲明。

我們為泛半導體領域量身打造的智能製造軟件解決方案的商業化處於相對早期階段，因為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僅在2024年收入增長後，方符合上市規則第18C.03(4)條所載的收入規定。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淨虧損，並預期於往績記錄期間後仍將繼續錄得虧損。我們相信我們的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當中部分風險及不確定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我們已將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分類為：(i)與我們的一般營運及行業有關的風險，(ii)與我們解決方案的研發及知識產權有關的風險，(iii)與我們的財務狀況及額外資金需求有關的風險，(iv)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及(v)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我們現時並不知悉或下文並無明示或暗示或我們目前認為並不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亦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閣下應根據我們面對的挑戰(包括本節所討論者)考量我們的業務及前景。

與我們一般營運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倘若因宏觀經濟影響及其自身業務狀況，我們的客戶對投資新技術變得更加謹慎，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受到不利影響。

泛半導體行業是一個新興的領域，催生了大量的新技術、產品及解決方案。市場對新技術及產品的需求受多種因素影響，包括客戶的消費能力、用戶偏好、成本考量、監管要求、數據安全、我們客戶業務的發展以及其所經營行業的變化。在經濟低

風險因素

迷或客戶面臨財務壓力的情況下，對於新技術、解決方案及服務的支出可能會採取更加謹慎的態度。若因宏觀經濟因素導致客戶對新解決方案及服務的需求及購買更加謹慎，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探索新業務模式及開發新解決方案及服務以及實施增長戰略涉及風險及挑戰。

我們在泛半導體行業中有探索新商業角度及開發先進製造業的新解決方案及服務的往績記錄。然而，我們無法保證今後能夠保持該勢頭。將產品類別擴展至新領域涉及成本、風險及挑戰。探索新商業模式及開發新解決方案及服務可能會對我們的管理及資源造成重大壓力，並在產生任何收入之前招致巨額研發及其他成本及開支。我們對新商業模式的不熟悉可能使我們更難以跟上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及偏好。此外，在我們決定擴展的任何市場中，可能存在一個或多個現有的市場領導者。該等公司可能會利用其在該市場開展業務的經驗以及更深入的行業洞察力及更高的客戶品牌認知度，比我們更有效地競爭。我們可能需要遵守適用於該等業務的新法律法規。

此外，我們繼續執行多項策略以擴展我們的業務。然而，擴展我們的業務涉及風險及挑戰。該等業務舉措均為全新及不斷發展，其中部分可能不會成功。我們開發技術並建立產品的市場接受度可能需要比預期更長的時間，且我們可能沒有足夠的經驗來有效地執行該等新業務計劃。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任何該等新的業務舉措將達到我們預期的市場接受度並產生理想的結果。若我們的工作未能提高我們的商業化能力，則我們可能無法維持或增加我們的收入或收回任何相關成本，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建立、維持及強化我們的信譽品牌形象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否則將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這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認為，維持及提升我們的品牌對我們業務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的營運及財務表現高度依賴於我們品牌的實力及市場認知。我們的品牌在與客戶及供應商建立長期關係方面至關重要。然而，維繫及提升我們的品牌及品牌名稱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提供高質量及可靠的解決方案及服務的能力，以及在中國維持市場領導地位，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會成功做到。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出現錯誤、缺陷、

風險因素

中斷或其他性能問題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且我們或會推出可能不受客戶及市場歡迎的新解決方案及服務。例如，倘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未能滿足客戶的期望或包含缺陷，我們的品牌、聲譽及銷售可能會受到損害。此外，倘我們的客戶於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時體驗不佳，該等遭遇或會影響我們的品牌及業內聲譽。

此外，我們能否維持及改善我們的品牌形象取決於我們適應迅速變化的媒體生態系統的能力，包括我們越來越依賴社交媒體及在線傳播廣告活動。在社交網絡平台及其他網站上發佈關於我們的負面貼文或評論，並在相關論壇上迅速傳播，即使事實不正確，可能會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形象。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平息此類負面新聞報導，以令我們的投資者、行銷人員、線上媒體平台及策略合作夥伴滿意。

未能為客戶提供高品質的維護及支持服務可能會損害我們與彼等的關係，繼而損害我們的業務。

我們與客戶的合約通常提供12個月的免費保修期，並為已經部署我們軟件解決方案的客戶提供額外的維護及升級服務。隨著我們的業務及客戶群不斷擴張，我們需要能夠繼續提供高效的客戶支持，以大規模滿足客戶的需求。我們未必能招聘或留聘足夠的經驗豐富及合資格支持人員為我們產品的客戶提供支持。因此，我們可能無法足夠快速作出應對，以滿足客戶對技術支持或維護協助需求的激增。我們亦可能無法修改維護服務及技術支持的未來範疇及交付方式，以應對競爭對手所提供技術服務的變更。倘若我們遇到客戶對支援及維護需求增加，我們可能會面臨成本增加，這可能會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倘我們無法為客戶提供高效的維護及支持服務，則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損害。

倘若我們未能吸引新客戶及／或留住現有客戶，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儘管我們為現有客戶提供系統升級或維護服務，但我們的大多數客戶通常按個別情況或逐個項目購買我們的產品，我們一般不會與我們的主要客戶訂立長期合約。鑒於此種做法，概不保證我們的客戶會頻繁或完全購買我們的解決方案或服務。亦無保證該行業能夠持續吸引新客戶以支持收入增長，因為這取決於多個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客戶的接受程度、使用案例的擴展速度，以及不斷變化的客戶偏好及需求。因此，若我們未能吸引新客戶或留住現有客戶，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未必在所有方面充分有效，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致力設立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屬適當的、涵蓋組織框架、政策、程序及風險管理方法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致力持續完善該等系統。然而，由於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在設計及實施上存在內在局限性，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將能夠識別、防範及管理所有風險。我們的內部控制程序旨在監控我們的運營並確保其整體合規性。然而，我們的內部控制程序可能無法及時或根本無法識別所有不合規事件。我們未必能夠及時發現及預防欺詐及其他不當行為，而我們所採取的防範及檢測有關活動的預防措施亦未必有效。

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亦倚賴於僱員的有效實施。由於我們的業務規模龐大，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實施不會涉及任何人為失誤或錯誤，而該等失誤或錯誤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鑒於我們可能在未來擴張我們的業務及提供更為廣泛及多樣化的解決方案及服務，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解決方案的複雜化及多樣化將要求我們持續提升風險管理能力。倘我們未能及時調整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以適應不斷變化的業務，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會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察覺、制止及防止僱員或第三方作出的所有欺詐或其他不當行為。

我們面臨因僱員或其他第三方的欺詐或非法活動或其他不當行為而可能被政府機關施加責任、罰款及其他處罰，以及被負面報導。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控制及政策將能防止該等人士進行欺詐或非法活動或於日後不會發生類似事件。我們的僱員或其他第三方的任何非法、欺詐、貪污或合謀行為（包括但不限於違反合同法）均可能令我們被負面報導，從而嚴重損害我們的品牌及聲譽，而倘該等行為乃由我們的僱員作出，則我們可能須進一步對第三方負上重大財務及其他責任，並會被政府機構罰款及作出其他處罰。因此，未能發現及防止我們的僱員、客戶、供應商或其他第三方的欺詐或非法活動或其他不當行為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與僱員、競爭對手、業務夥伴或其他方之間的訴訟、行政程序及糾紛相關的風險，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面臨由各種外部或內部人士提起的各類糾紛或索賠。我們可能面臨勞工糾紛及不利僱員關係。此類爭議及任何未來的勞資糾紛及不利的僱員關係可能會導致法律訴訟，並可能對我們的聲譽造成損害、引致金錢損失、中斷我們的運營或分散管理層的注意力。

我們亦可能面臨與競爭對手、供應商、業務合作夥伴或政府實體有關合約糾紛、知識產權侵權或法律合規的糾紛。該等索賠及糾紛可能演變成訴訟或執法行動。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作為原告或被告（視情況而定）涉及若干非重大訴訟。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未來不會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法律訴訟。法律程序會分散精力且費用高昂，因為其可能導致我們產生抗辯費用，利用我們的大部分資源，並轉移管理層對我們日常運營的注意力，上述任何一項均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在不利判決的情況下，我們可能產生重大不利的宣傳，並對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形象造成負面影響，無論責任是否存在或其金額大小。此外，我們可能需要支付巨額的金錢損失，承擔重大責任，或暫停或終止我們的部分業務。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中的缺陷可能導致產品責任或保修索賠，這可能會使我們產生重大費用以進行補救，從而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導致我們失去市場份額。

我們的軟件解決方案及服務可能包含缺陷、安全漏洞、發生故障或因我們的軟件解決方案與客戶的硬件不兼容、硬件設備未能及時部署或其他問題而表現不佳。當我們的解決方案進入新市場、採用新技術及新應用，或推出新版本時，該等風險可能會增加，其中可能包含未知或未被發現的缺陷及錯誤，或反映出非預期的偏差。我們軟件解決方案中的某些故障將來可能只有在產品或解決方案投入使用後才會被發現。我們的軟件解決方案中未發現的漏洞可能會導致數據或無形財產損失，或使我們的客戶面臨不法第三方開發和部署可能攻擊我們產品或服務的惡意軟件程序的風險。雖然我們已設定保修索賠上限，任何此類缺陷都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巨額保修、支持和維修或更換費用，核銷相關庫存的價值，並轉移我們的工程和管理人員的注意力，使其無法專注於我們的產品開發工作，以發現並糾正問題。我們為糾正這些問題所做的努力可能並不及時或不能令客戶滿意。在開始商業交付後，新產品、新版本或相關軟件驅動程序中的錯誤或缺陷可能導致我們無法獲得市場認可，暫時或永久退出產品或市場，損害我們與現有及潛在客戶和合作夥伴的關係以及消費者對我們品牌的認知，進而對我們的業務運營、毛利率、收入及／或財務業績產生負面影響。我們可能須向客戶、合作夥伴或消費者償還款項，或支付監管機構處以的罰款。

風險因素

我們在競爭相對激烈的市場中經營，既有老牌競爭者，亦有新市場進入者。

泛半導體智能製造軟件解決方案市場競爭相對激烈，我們預期未來競爭將更加激烈。我們未來的成功將取決於（其中包括）我們能否持續開發先進技術，以保持與現有及任何新競爭對手的競爭力。倘我們的競爭對手擁有比我們更長的公司營運歷史，或者倘我們沒有或未來未能獲得比競爭對手更多的財務資源、更先進的技術能力及更廣闊的客戶基礎或關係，我們可能無法比競爭對手更快速及有效地應對新的或不斷變化的機遇、技術、監管要求或用戶需求。

我們亦可能面臨來自新進入者的競爭，其可能提供更低價格或新技術、解決方案及服務，因而加劇未來的競爭水平。競爭加劇可能會導致銷售額下降、價格降低、利潤率下降或失去市場份額。此外，我們可能需要在研究、開發、營銷及銷售、招聘及留住頂尖人才，以及獲得與我們當前及未來解決方案及服務互補或必要的技術方面進行大量額外投資，以應對此類競爭威脅，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措施將會有效。

倘我們無法成功競爭，或倘成功競爭需要採取成本高昂的行動以應對競爭對手的行動，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多種因素，我們的泛半導體智能製造軟件解決方案市場規模及對我們解決方案及服務的需求可能不會如我們預期般迅速增加，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正在尋求泛半導體智能製造軟件解決方案市場的機會，該市場正在經歷快速變化，包括技術及監管的變化，並且難以預測我們每項解決方案及服務的機會的時間及規模。

我們未來的財務表現將取決於我們能否及時在正確的市場機會中進行投資。倘泛半導體智能製造軟件解決方案市場的客戶或潛在客戶需求發生變化，那麼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可能無法有效競爭，甚至可能根本無法競爭，並且可能無法被納入商業化的終端客戶產品中。鑒於我們經營的市場不斷演變，很難預測客戶對我們解決方案及服務的需求，或我們經營市場的未來增長。我們解決方案及服務的可擴展市場以及我們未來的增長機會及銷售增長可能小於我們預期，我們未來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即使我們經營的市場大幅增長，倘我們未能有效把握

風險因素

該等機遇，亦無法保證對我們解決方案及服務的需求會與該增長相符。僅僅因為我們解決方案及服務的未來可擴展市場或其市場趨勢，我們的業務就能成功，這一點亦無法保證。倘需求未能發展或我們無法準確預測客戶需求，我們的市場規模、庫存要求或未來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大部分的收益來自泛半導體行業的客戶，使我們受到監管環境、市場規模及其他影響泛半導體行業的因素的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收益來自銷售泛半導體行業所採用的先進製造的智能製造軟件解決方案。因此，我們的財務表現直接受到泛半導體行業固有風險的影響，例如週期性需求模式、監管干預、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以及快速的技術變革。

泛半導體行業在主要市場中日益受到嚴格且不斷變更的監管控制。例如，近年來，部分政府通過政策變革推動及重塑其國內泛半導體產業，導致其半導體產業在過去數年快速增長。許多泛半導體公司（包括我們的客戶）已利用該等有利政策。因此，我們未來的前景、成功及持續增長將依賴並將繼續依賴該等政府對泛半導體行業的有利政策，在可預見的未來年份中。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政府將繼續推動及實施對泛半導體行業有利的政策，或維持目前對泛半導體行業有效的政策，從而對我們的客戶及我們有利。

我們的泛半導體客戶所面對的其他特定因素，可能影響其製造規模，包括但不限於：(i)國內及國際競爭壓力，包括來自生產成本較低的外國津貼競爭者的競爭；及(ii)泛半導體行業迅速發展的特質令產品快速過時。我們在泛半導體行業的客戶通常亦依賴於龐大的研發支出，而且無法保證該等公司所生產的產品能夠在商業上獲得成功，因此可能會影響我們客戶的財務狀況，從而最終影響我們的業務。

因此，若未來泛半導體行業的監管格局或泛半導體智能製造軟件解決方案市場的市場規模發生變化或中斷，我們的財務表現及未來業務增長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經歷了客戶集中的情況，未來可能繼續面臨與此類集中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主要客戶是泛半導體製造商。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或各期間，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來自我們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我們有關年度或期間總收入的31.3%、20.0%、19.8%及14.5%。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或各期間，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五大客戶所產生的收入分別佔我們各年度或期間總收入的62.4%、54.2%、46.7%及52.5%。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在可預見的未來可能繼續依賴於相對較少數客戶的銷售。未來，我們目前的主要客戶可能會決定不再購買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可能購買的解決方案及服務數量少於過去，或可能改變彼等的購買模式。此外，任何單一主要客戶所佔的收入金額或我們的主要客戶集中度通常可能在任何特定期間波動。倘我們的主要客戶縮減或終止與我們的業務關係，或者我們無法與彼等協商有利的合約條款，或者我們無法獲得新客戶或以有利或類似條款獲得新客戶，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高級管理層及主要研發人員的持續服務，以及我們在控制勞工成本的同時招聘、培訓或留聘合資格人員或足夠人手的能力。

雖然我們從過往項目中積累了行業知識及經驗，我們未來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及其他關鍵僱員的持續貢獻，原因是彼等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具有重大貢獻。我們任何行政人員、高級管理團隊及其他高技能僱員的服務流失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對合資格人才的競爭非常激烈。我們未來的成功取決於我們能否為業務營運吸引合資格僱員以及留住現有關鍵僱員。倘我們無法做到該等，我們的業務及發展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計劃增聘更多合資格僱員，特別是研發人員，以支持我們的業務營運及擴展。我們經驗豐富的中層管理人員在實施業務策略、執行業務計劃及支持業務營運及增長方面發揮重要作用。我們的管理及經營體系的有效運作還取決於我們的管理層及僱員的辛勤工作及優異表現。由於我們所處的行業對人才及勞動力的需求高且競爭激烈，我們無法保證能夠吸引或挽留實現戰略目標所需的合資格僱員或其他高技能僱

風險因素

員。此外，我們為業務對新僱員進行培訓及培養的能力亦可能受到限制，且可能無法及時滿足或根本無法滿足我們的業務增長需求，而快速擴張可能會損害我們維持及諧企業文化的能力。

我們的控股股東可能對我們有重大影響，其利益可能與我們其他股東的利益不一致。

控股股東將透過其在股東大會上的表決權及在董事會上的代表，對我們的業務及事務施加重大影響，包括有關合併或其他業務合併、資產收購或處置、額外股份或其他股本證券的發行、股息派付的時間及數額以及我們的管理的決策。我們控股股東可能不會以我們少數股東的最佳利益行事。此外，未經我們的控股股東同意，我們可能會無法訂立可能對我們有利的交易。該擁有權集中現象亦可能會阻礙、延遲或阻止本公司的控制權變更，從而可能會剝奪我們股東獲得股份溢價的機會（作為本公司出售的一部分），並可能使我們的股份價格大幅下降。

我們未必有充足的保險覆蓋，這可能使我們面臨巨額成本及業務中斷。

我們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要求，並基於我們對營運需求及風險的評估，以及符合我們行業的標準商業慣例，維持有限的保險單。然而，我們並未就我們認為依據中國行業慣例不予承保的某些風險，或無法根據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投保或根本無法投保的風險（例如由戰爭、核污染、海嘯、污染、恐怖主義行為及內亂引起的風險）購買保險。因此，在某些情況下，我們將無法就特定損失、損害賠償及責任全部或部分獲得保險保障或賠償。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保險範圍足以彌補潛在損失。此外，我們需承擔因我們僱員或第三方不當行為而產生損失的風險，而我們購置的保險未必足以為有關損失提供充分保障。任何未獲保險充分保障的風險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人工智能技術的任何缺陷或不當使用，不論是事實或傳聞，有意或無意，或是我們或其他第三方所為，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及社會對人工智能解決方案的普遍接納程度產生負面影響。

人工智能技術仍處於初步發展階段，並將持續演變。人工智能技術的缺陷或不足可能會削弱我們軟件解決方案所作分析及決策的準確性及全面性。概不保證我們能夠及時檢測及糾正此類缺陷或不足，或甚至根本不能檢測及糾正。倘若我們的人工智能

風險因素

解決方案協助生產的建議、預測或分析不充分或不準確，我們可能會遭受競爭損害、潛在的法律責任及道德或聲譽損害。我們的人工智能技術及解決方案的任何缺陷或不足，無論是實際的還是被認為的，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與許多顛覆性創新一樣，人工智能技術帶來的風險及挑戰可能會影響用戶認知及公眾意見。不當使用、濫用或過早使用人工智能技術（不論是事實或傳聞，有意或無意，或是我們或用戶或其他第三方所為）都可能令潛在用戶對採用人工智能解決方案卻步，亦可能有損社會對人工智能解決方案的普遍接納程度，引起負面報道且對我們的聲譽有不利影響。這甚至可能違反中國及其他司法權區的適用法律法規，使我們面臨法律或行政程序、來自積極分子及／或其他組織的壓力，以及監管機構更嚴格的審查。上述各種情況均可能會導致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信息技術系統及由我們或第三方服務提供商處理的用戶數據相關的網絡安全風險。任何重大故障、弱點、中斷、網絡事件、事故或安全漏洞可能會阻礙我們有效地運營業務。

我們可能會遭受信息技術系統故障、中斷、停電、違規或網絡中斷，該等可能是由自然災害、事故、電力中斷、電信故障、恐怖主義行為或戰爭、計算機病毒、實體或電子入侵或其他事件或干擾所引起的。系統冗餘及其他連續性措施可能無效或不足，且我們的業務連續性及災難恢復計劃可能不足以應對所有突發情況。此類故障或中斷可能會對我們的運營系統造成重大干擾；導致知識產權、商業秘密或其他專有或競爭敏感信息的丟失；損害某些運營數據；危及我們設施的安全；或影響我們產品中技術的性能。該等事件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亦可能受到計算機病毒或其他惡意代碼、未經授權的訪問嘗試、網絡釣魚及其他網絡攻擊的影響。然而，由於該等網絡攻擊所使用的技術經常變化，且可能在一段時間內難以偵測，我們可能在預測及實施適當的預防措施方面面臨困難。此外，開發、改進、擴展及更新現有系統本身存在固有風險，包括對我們的數據管理、採購、生產執行、財務、供應鏈以及銷售及服務流程的干擾。該等風險可能影響我們管理數據、採購零件或供應品、製造、銷售、交付及維護我們的解決方案及產品的能力，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或達成並維持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及合約的

風險因素

要求，或實現可得的利益。倘若我們所依賴的信息技術系統、網絡或服務供應商未能正常運作，或我們或我們的其中一個第三方供應商遭受損失、業務或利益相關者信息的重大不可用性或洩漏，而我們的業務連續性計劃未能及時有效地應對該等故障，我們可能會面臨聲譽、競爭及業務損害，以及訴訟及監管行動，包括行政罰款。應對漏洞及實施補救措施的成本及運營後果可能非常重大。

我們面臨數據分類分級和重要數據識別相關監管規則尚未明確的風險。

我們承擔著數據分類分級和重要數據識別與保護的法定義務。依據相關法律法規，工信部負責組織制定工業和信息化領域數據分類分級及重要數據和核心數據識別認定的標準規範，並指導相關工作。儘管相關標準規範已初步明確，但目前工業和信息化領域重要數據目錄尚未正式發佈。這增加了我們面臨監管規則變化的不確定性。若未來相關數據被認定為重要數據，可能增加我們的合規運營成本和客戶維護成本。若未能及時履行重要數據保護的合規義務，我們還可能面臨罰款或其他處罰，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國際貿易政策、地緣政治及貿易保護措施、投資限制有關的風險，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運營可能會受到國家之間政治及經濟關係惡化的負面影響。例如，我們可能會受到制裁及出口管制以及其他地緣政治挑戰（包括但不限於經濟及勞動狀況、關稅、稅收、稅項及其他成本增加以及政治不穩定）的重大不利影響。儘管我們在往績記錄期間的銷售活動不應引致違反我們適用的國際制裁或出口管制措施的重大風險，但有關法律及法規可能頻繁變動，其詮釋及執行涉及重大不確定因素，並可能會因國家安全問題而加劇，或受我們無法控制的政治或其他因素推動。因此，遵守有關限制以及美國或其他司法權區日後可能施加的相若或更廣泛的限制可能過於繁重或成本過高，並可能對我們、商業夥伴及我們的主要供應商與客戶獲得就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服務供應及業務運營而言至關重要的技術、系統、設備或零部件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以及可能影響我們或我們的客戶在若干國外市場的銷售。我們位於中國或海外的供應商、客戶及其他業務對手方本身可能受到制裁或其他限制。倘我們無法有效及時地識別高風險交易對手並採取相應的合規措施，我們可能會面臨調查、處罰或聲譽受損的風險。

風險因素

若干國家或組織（包括美國、歐盟、英國、聯合國及澳洲）已對被制裁國家或對目標行業、公司、個人及／或組織實施經濟制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位於中國、印度、馬來西亞及泰國的未被制裁客戶出售產品（「**相關活動**」）。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表示，我們的業務活動並不構成一級被制裁活動或次級被制裁活動。因此，相關活動並不代表違反於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的國際制裁，而可能導致相關人士面臨任何重大制裁風險。

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採購部分原產於美國的零件及軟件，並將其整合至我們售予中國客戶的小部分產品中。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表示，該等銷售活動不應引致適用美國出口管制法律項下的重大風險，原因是(i)根據美國出口管制法規，我們的產品均不屬於特定「技術」和「軟件」的「直接產品」；(ii)我們採購的美國原產物品不受出口「管制」，因此我們向中國客戶銷售整合了該等物品的產品時無需申請許可證；及(iii)我們並無任何產品違反美國出口管制法規出售給BIS實體清單上的任何實體。我們將遵守我們開展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法律，包括不會故意或蓄意在任何被制裁國家經營任何會導致我們違反國際制裁的業務，以及不會使用[編纂][編纂]或通過香港聯交所募集的任何其他資金直接或間接為涉及與被制裁國家或被制裁目標有關聯的各方或為其利益而進行的活動或業務提供資金或提供便利。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監管機構將不會認為我們過去、當前或未來在全球範圍內的活動構成被制裁活動或業務。倘美國、歐盟、英國、澳洲、聯合國或任何其他政府機關認定我們的任何活動違反其實施的制裁，則我們的業務及聲譽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由於制裁計劃隨時間演變，新的要求或限制可能會生效，這可能會加強對我們業務的審查或導致我們的業務活動被視為違反制裁規定。儘管我們承諾不會將[編纂][編纂]用於與被制裁目標的交易，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受美國、歐盟、英國、澳洲及／或其他司法權區規限的投資者將願意對我們[編纂]，彼等可能撤銷對我們的[編纂]，這可能對我們H股的[編纂]及未來現行市價產生不利影響。此外，若我們的任何客戶、終端用戶或供應商日後受到國際制裁，由於潛在的經濟制裁責任風險，我們可能不得不終止與該等客戶、終端用戶或供應商的業務。在該等情況下，我們的財務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於租賃物業的租賃權益未根據中國相關法律的規定向中國相關政府部門登記。未能登記租賃權益可能會令我們面臨潛在罰款。

儘管我們多次向部分出租人提出要求，但我們的租賃協議仍未向相關政府部門登記。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租賃協議的訂約方有責任登記備案已簽立的租賃協議。未登記租賃物業的租賃協議不會影響該等租賃協議的有效性，但相關房屋主管部門或會要求我們在規定期限內登記租賃協議，而倘我們未能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登記，相關房屋主管部門或會就每份未登記租賃協議罰款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

對我們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常規的更嚴格監督及持份者不斷變化的期望可能會導致額外的成本或風險。

某些投資者、客戶及社會其他方面對企業責任的關注日益增加，特別是與ESG因素相關的責任。因此，企業責任評級的重要性日益增加，許多第三方提供公司報告以衡量及評估ESG表現，這對我們構成聲譽、監管及其他風險。我們相信，我們有責任投入大量時間及資源開發旨在提升ESG貢獻的技術及產品。與此同時，鑒於我們業務的性質及所服務的行業，我們必須預測更廣泛的趨勢及我們在推進運營中ESG目標的成功，部分將取決於政府、監管機構及其他市場參與者在基礎設施投資、創造適當市場激勵及支持新技術發展方面的行動。

日後發生任何不可抗力事件、自然災害、戰爭或恐怖主義行為、任何大流行病的爆發或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可抗力事件、自然災害、戰爭或恐怖主義行為、或其他不利公共衛生發展的影響，例如暴風雪、地震、火災或水災、大範圍衛生疫情的爆發，包括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征(SARS)、H5N1禽流感、人類豬流感（亦稱為甲型H1N1流感）及COVID-19及其變種，或其他事件的發生，例如環境事故、電力短缺或通訊中斷。任何自然災害、流行病及其他非我們所能控制的突發事件，預期可能影響經濟，限制受影響地區的業務活動水平，並直接影響我們及客戶的運營，包括使設施及僱員緊張、令僱員面臨個人風險、暫時關閉辦公空間、對辦公空間採取額外的健康或安全措施，或使我們就採取或未採取的行動承擔潛在責任。

風險因素

與我們的解決方案研發及知識產權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我們可能無法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或防止他人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及競爭地位。

我們認為我們的專利、商標、軟件版權、域名、專有知識、專有技術及類似的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依賴知識產權法律及合約安排的組合，包括與我們的僱員、顧問、承包商及其他第三方簽署的保密協議、知識產權所有權、不披露協議及競業禁止協議或條款，以保護我們的專有權利。由於品牌知名度高，我們可能極易成為仿冒及知識產權盜竊活動的目標。儘管採取了措施，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受到質疑、無效、被規避或被盜用，或相關知識產權未必足以為我們提供競爭優勢。此外，概不保證我們的專利申請將能及時或完全獲得批准，亦不保證已發佈專利會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或相關專利不會受到第三方質疑或被司法機關認定為無效或不可執行。

知識產權通常難以註冊、維持及執行。例如，未能在規定時限內對官方行動作出回應、不支付定期維護費用，以及未能適當合法化並提交正式文件，可能導致專利或專利申請被放棄或失效，從而導致在相關司法權區喪失部分或全部專利權，並對我們的競爭地位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法定法律法規受到司法解釋及執行的影響，由於缺乏對法律解釋的明確指導，因此法律法規未必始終一致地適用。保密、知識產權所有權及不競爭協議可能遭對手方違約，我們亦未必能就任何該等違約行為獲得足夠的補償。因此，我們可能無法有效保護知識產權或執行我們的合約權利。監管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知識產權的行為可能十分困難且成本高昂，且我們採取的措施未必足以防止我們的知識產權被侵犯或盜用。倘若訴諸法律以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相關訴訟可能導致巨額成本及分散我們的管理及財務資源，並且存在致使我們的知識產權面臨判定為無效或範圍縮小的風險。我們概不保證將在相關訴訟中獲勝，且即使勝訴，我們未必能獲得有意義的補救。此外，我們的商業秘密可能被洩漏或被我們的競爭對手以其他方式取得或自行發現。未能維護、保護或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牽涉訴訟以保護或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該等訴訟可能成本高昂、耗時且不成功。倘在法院受質疑或受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或其他司法權區的類似知識產權機構質疑，則我們有關解決方案的專利權或軟件版權可能被認定屬無效或不可執行。

競爭對手或其他方可能會侵犯我們的專利權或軟件版權，盜用或以其他方式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為了打擊侵權或未經授權的使用，我們可能需要進行訴訟以強制執行或捍衛我們的知識產權、保護我們的商業秘密，或確定我們自身的知識產權或他人專有權利的有效性及其範圍。此舉可能昂貴且耗時。我們對已知的侵權者提出的任何申索可能引起該等當事方對我們提出反申索，指控我們侵犯其知識產權。許多我們現有及潛在競爭對手可能擁有較我們更多資源執行及／或捍衛其知識產權。我們可能無法阻止第三方侵犯或盜用我們的知識產權。任何訴訟程序中的不利結果均可能導致我們的專利以及未來可能從我們待批專利申請中授權的任何專利面臨失效、無法執行或狹義解釋的風險。

此外，由於與知識產權訴訟有關需要大量的證據披露，我們的部分機密資料可能會因此類訴訟中的披露而受到損害。被告反申索聲稱無效或無法執行屢見不鮮，且可以基於多種理由提出。第三方亦可能在中國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行政機構提起類似申索，即使不屬於訴訟範圍。該等程序可能導致撤銷或修改我們的專利，使其不再覆蓋及保護我們現有及／或未來的產品。無效及無法強制執行的法律申訴後的結果不可預測。倘若被告在無效性及／或不可執行性的法律主張中勝訴，我們可能會失去現有及／或未來產品至少部分甚至全部的專利保護，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涉及任何針對我們或由我們提告的有關知識產權侵權索賠的重大訴訟。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並無發現有關我們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識產權的任何法律、仲裁或行政程序。根據聯席保薦人的盡職調查，聯席保薦人並不知悉任何與上述相反的情況。

風險因素

如第三方聲稱我們侵犯其知識產權，我們可能因而招致法律責任及罰款，且可能須重新設計或終止銷售相關產品。

我們的競爭對手或其他方可能會提起法律訴訟，指控我們在相關產品的商業化過程中侵權、盜用或以其他方式侵犯其知識產權。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或我們的產品將來不會侵犯第三方持有的任何知識產權。我們可能面臨第三方提出因我們的運營或解決方案及服務的設計、開發及分銷而引起的專有權利侵權索償或彌償索償。此外，我們未必知悉有關我們產品或業務營運的知識產權登記或申請或使用未經授權的開源軟件來開發我們的部分軟件解決方案，可能導致我們身陷潛在的侵權申索。我們獲授权使用或所採用的技術或會涉及第三方提出的侵權或其他相關訴訟或索償。

泛半導體行業的公司可能會利用知識產權訴訟獲得競爭優勢。產品或解決方案是否侵犯專利涉及對複雜法律及事實問題的分析，其裁定通常不確定。我們可能會聘用曾在我們的競爭對手或其他相關行業公司工作過的僱員。無法保證該等僱員在為我們工作時不會使用其過往僱主的專有專業知識或商業秘密，這可能會導致對我們提出訴訟。我們的競爭對手亦可能提交現時並非廣為人知的專利保護或已申索經我們搜索相關公開記錄並無顯示的商標權利。我們在識別及避免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方面的努力可能並不總能成功。任何有關侵犯專利或其他知識產權的申索，無論其是否具備理據，均可能：(i)耗費大量金錢及時間進行抗辯；(ii)導致我們須向第三方支付龐大損害賠償；(iii)禁止我們製造或銷售包含受質疑知識產權的產品；(iv)要求我們重新設計、改造或重塑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v)導致我們訂立版權或特許權協議以取得使用第三方知識產權的權利，而該等協議可能無法按我們可接受的條款取得，甚至完全無法取得；(vi)分散管理層注意力；或(vii)導致客戶終止、推遲或限制其對受影響產品或解決方案的使用，直至訴訟解決為止。

我們無法確定我們的營運或業務的任何方面並無或將不會侵犯或以其他方式違反第三方持有的專利、軟件版權或其他知識產權。倘若發生任何爭端或訴訟，概無法保證我們能夠在辯護中勝訴或逆轉任何不利於我們的判決、裁決或決定。任何該等或未來的訴訟或行動或索償（不論是否有理據）均可能涉及高昂成本並分散管理層對日常業務運營的注意力。我們可能在抗辯此類侵權索償時產生重大法律費用，無論其理據如何。倘我們未能成功抗辯或未能於有關訴訟中勝訴，我們可能被禁止使用某些知識產權，遭受巨額損害賠償、罰款或處罰，或被命令停止某些業務運營，這可能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並造成負面宣傳及損害我們的聲譽。

風險因素

與僱員訂立的保密協議及知識產權所有權條款可能不足以防止我們的商業秘密及其他專有資料遭披露。

我們已投入大量資源進行技術、軟件解決方案專有知識的研究與開發。儘管我們與僱員訂立載有保密及知識產權所有權條款的僱傭協議，但我們無法保證該等協議及／或條款不會遭到違反。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及時或根本無法對任何違約行為採取足夠的補救措施，或我們的技術、軟件解決方案、專業知識或其他知識產權不會以其他方式為第三方所知。此外，其他第三方可能會獨立發現商業秘密及專有信息，限制我們針對此類當事人主張任何專有權利的能力。為執行及確定我們專有權的範圍，可能需要費用高昂且耗時的訴訟，而未能獲得或維持商業機密保護可能對我們的競爭地位產生不利影響。

取得及維持我們的專利保護取決於是否遵守各種程序、文件提交、費用支付以及政府專利代理機構規定的其他要求，且不符合該等要求可能導致對我們的專利保護減少或取消。

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及各政府專利機構要求在專利申請過程中及專利的整個生命週期內遵守多項程序、文件、費用支付及其他類似規定。不合規事件，包括未能在規定時限內對官方行動作出回應、不支付定期維護費以及未能適當合法化及提交正式文件，可能導致專利或專利申請被放棄或失效，從而導致在相關司法權區喪失部分或全部專利權。倘出現任何上述事件，我們的競爭對手或能夠進入市場，這將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保護我們商業秘密的機密性，並且可能面臨索賠，指稱我們或我們的僱員或商業夥伴錯誤使用或披露他人聲稱擁有的商業秘密。

除了我們的註冊專利、專利申請及軟件版權外，我們依賴商業秘密，包括機密的專有技術、技術及其他專有信息，以保護我們的產品及軟件解決方案，從而保持我們的競爭地位。我們保護該等商業秘密，部分透過訂立不披露及保密協議、競業禁止條款或在與有權接觸該等秘密的各方訂立的協議中納入此類承諾。我們亦與僱員訂立僱傭協議，當中載有有關轉讓發明及發現的承諾。儘管如此，我們無法保證僱員或第三方不會未經授權使用或披露我們的專有機密信息。這可能是有意或無意發生。儘管我們可能會對該等人士採取法律行動，但競爭對手可能會獲取並利用該等資料，而我們的競爭地位可能會受到損害。此外，倘我們的僱員或業務夥伴在為我們工作時使用他人擁有的知識產權，則可能會就相關或所產生的專業知識及發明的權利產生爭議。

風險因素

商業秘密保護存在難度。我們的僱員或業務合作夥伴可能故意或無意地向競爭對手披露我們的商業機密資料，或我們的商業機密可能會以其他方式被盜用。強制執行對第三方非法獲得及／或使用我們任何商業秘密的索賠代價高昂且耗時，結果難以預測。我們可能會涉及與該等知識產權所有權有關的申索或針對我們的申索。倘若我們未能就任何該等申索提起訴訟或作出辯護，除需要補償經濟損失之外，我們可能會失去寶貴的知識產權。即使我們成功就該等索償進行起訴或作出辯護，訴訟亦可能產生巨額成本，並分散管理層及研發人員的注意力。

專利法的變更或會整體降低專利的價值，從而削弱我們保護產品的能力。

中國或其他國家的專利法或其詮釋變更可能會降低我們保護我們的發明及取得、維持、捍衛以及執行我們知識產權的能力，且更普遍而言，其可能影響我們知識產權的價值或縮小我們專利權的範圍。我們無法預測目前正在尋求及日後可能尋求的專利申請是否將在任何特定司法權區獲頒發為專利，或任何未來授予的專利的權利主張是否將提供足夠的保護，以防止競爭對手侵權。在專利申請發佈成為專利之前，專利申請中權利要求範圍可能顯著縮小，發佈後其範圍可能被重新解釋。

即使我們目前或未來擁有的專利申請獲頒發為專利，其頒發形式可能無法為我們提供任何有意義的保護、阻止競爭對手或其他第三方與我們競爭或以其他方式為我們提供任何競爭優勢。因此，我們專利權的頒發、範圍、有效性、可執行性及商業價值極不明朗。

我們在研發方面作出重大投資。我們無法保證所有該等活動能在相對較短的時間範圍內產生預期的裨益。

為保持競爭力，我們必須維持強大的研發計劃，以開發新解決方案及產品，並提升我們現有的解決方案。我們的研發工作集中於我們的核心技術，包括人工智能、仿真、遠程中控、良率分析、設備自動化以及生產設備聯網及自動化控制技術。無法保證所有該等努力能在相對較短的時間內帶來預期的利益。我們必須根據我們對最有前景方法的看法，投資於研究及發展，以滿足快速變化市場中未來客戶的需求。倘我們的研發努力未能及時在效用、準確性、成本及運營效率方面取得改善，我們的競爭地位將受到威脅。

風險因素

我們在競爭環境中的長期成功取決於我們持續開發及商業化解決方案及產品的能力。因此，我們在研究及開發方面作出重大投資。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研發成本分別為人民幣55.5百萬元、人民幣66.4百萬元、人民幣59.0百萬元及人民幣16.1百萬元。我們計劃產生大量且可能增加的研發開支，作為我們設計、開發、製造及商業化新解決方案及服務以及提升現有解決方案及服務努力的一部分。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投資將提高我們的競爭力，在短期內產生財務回報，或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有所貢獻。我們的研究及開發努力的貢獻有時可能未能達到我們的期望，甚至未能覆蓋該等投資的成本，這將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倘若我們無法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及時開發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及客戶需求的新解決方案及服務，我們的未來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競爭地位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來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競爭地位取決於我們提升及發展智能製造軟件解決方案的能力。我們經營所處泛半導體行業的特點是技術日新月異，我們可能會遇到重大意料之外的技術及生產挑戰，或在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完成新產品及增強解決方案及服務的開發並提升產量方面出現延誤，這需要我們投入大量資源於研發，亦要求我們：(i)設計創新、準確且增強安全性及效率的功能，使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ii)不斷提升我們目前技術棧的可靠性；(iii)與我們的客戶、供應商及合作夥伴在新設計及開發方面有效合作；(iv)有效應對競爭對手的技術變革及產品發佈；以及(v)快速且具成本效益地調整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客戶要求、市場狀況及監管標準。

倘我們在開發新的或改良的解決方案及服務時出現延誤，或未能如期完成甚至無法完成，我們可能無法滿足客戶需求，無法對現有或新客戶進行額外銷售，或無法讓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獲得更廣泛的市場接受。在該等情況下，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競爭地位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在全球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

在海外司法權區執行我們的專利權的法律程序可能會產生高額成本，並導致我們的資源及注意力從業務其他方面轉移，可能使我們的專利面臨失效或狹義解釋的風險，且可能使我們的專利申請面臨被拒絕的風險，並可能引發第三方向我們提出索

風險因素

賠。我們可能無法在我們提起的訴訟中勝訴，或獲得我們認為足夠的損害賠償或其他補救措施(如有)。因此，我們在全球各地執行我們知識產權的努力可能不足以從我們開發的知識產權中獲得顯著的商業優勢。

關於我們的知識產權組合，可能出現各種其他問題。我們可能並無於所有國家及地區擁有足夠的知識產權，從而可能發生未經授權的第三方複製或使用我們專有技術的情況，並且我們的知識產權範圍可能於若干國家及地區受到更多限制。我們的現有及未來專利、軟件版權及其他知識產權可能不足以保護我們的解決方案、產品、服務、技術或設計，亦可能無法阻止其他人開發競爭的解決方案、產品、服務、技術或設計。我們無法準確預測我們專利及其他知識產權的有效性及其可執行性。

在全球範圍內申請、起訴及捍衛我們技術的專利可能會非常昂貴且耗時。我們在海外司法權區保護及捍衛此類權利時亦可能遇到困難。競爭對手可在我們未獲得專利保護的司法權區使用我們的技術開發自有產品。我們的專利或其他知識產權可能無法有效或足以阻止其與我們競爭。

與我們的財務狀況及對額外資本的需求有關的風險

我們可能無法在需要時以有利條款獲得額外資本，甚至根本無法獲得額外資本。

我們的資本需求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技術進步；(ii)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升級的市場接受度，以及我們產品的整體銷售水平；(iii)研發開支；(iv)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v)我們控制成本的能力；(vi)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vii)完善我們的基礎設施及系統以及對我們設施的任何資本改進；(viii)潛在業務及產品線的收購；及(ix)整體經濟狀況、通脹、利率上升及國際衝突及其影響。

倘我們的資本需求與目前計劃的有重大差異，我們可能需要比預期更早籌集額外資金。額外融資可能無法以有利條款及時獲得，甚至可能完全無法獲得。倘若無法獲得足夠資金或無法按可接受的條款獲得資金，我們可能無法按計劃繼續運營、開發或提升產品、擴大銷售及市場營銷人員、把握未來機遇或應對競爭壓力。

風險因素

我們預期因業務運營、研發及擴展計劃而產生大量研發開支及資本支出，這可能對我們的短期現金流、流動資金及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研發成本分別為人民幣55.5百萬元、人民幣66.4百萬元、人民幣59.0百萬元及人民幣16.1百萬元。同期，我們分別產生資本開支人民幣4.5百萬元、人民幣3.6百萬元、人民幣1.8百萬元及人民幣0.4百萬元。我們預期將就未來產品及解決方案的研究及開發產生重大資本開支。大量研發支出及資本支出存在固有風險，因為投資可能不會成功或產生我們預期的效益，這可能會嚴重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即使我們實現此類投資的目標，短期現金流及流動資金亦可能受到不利影響。雖然我們擬探索替代安排以減少未來擴張的資本密集程度，惟無法保證將能夠取得成功。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產生重大淨虧損及錄得經營現金流出，且未來可能無法實現或持續保持盈利能力。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錄得虧損人民幣86.9百萬元、人民幣127.2百萬元、人民幣103.1百萬元及人民幣43.3百萬元。我們可能在短期內繼續產生淨虧損，因為我們正處於拓展業務及營運的階段，並在快速增長的泛半導體智能製造軟件解決方案市場中持續投資於研發。我們可能無法在不久的未來實現或其後保持盈利能力。

我們認為，我們未來的收入增長將取決於（其中包括）我們開發新技術、建立有效的商業化策略以及加強產品及解決方案的研發能力。因此，閣下不應依賴任何前期收入作為我們未來業績的指標。隨著我們繼續擴大業務及營運，並投資於研發活動，我們的成本及開支於未來期間可能會持續增加。此外，作為一家公眾公司，我們預計會產生大量成本及開支。倘若我們無法產生足夠的收入並管理我們的開支，我們可能會繼續蒙受重大虧損，並可能無法實現或其後保持盈利能力。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人民幣116.3百萬元、人民幣143.3百萬元及人民幣66.3百萬元。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日後將能夠自經營活動產生正現金流量。倘我們日後繼續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我們的營運資金可能受到限制，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我們未來的流動資金主要取決於我們能否維持足夠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及充足的外部融資，例如發售及發行證券，及／或其他來源如外債，

風險因素

而該等資金可能無法按對我們有利或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獲得，或根本無法獲得。倘我們無法及時以及按合理條款獲取充足資金，甚至完全無法獲取資金，我們將無法履行付款責任，並可能無法擴展業務。因此，我們的業務、運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履行合約責任，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可能於未來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合約負債主要代表在我們轉讓相關解決方案或服務之前從客戶收到的預付款項。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4月30日，我們的合約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21.6百萬元、人民幣125.3百萬元、人民幣91.5百萬元及人民幣64.7百萬元。倘我們未能履行我們的合約負債義務，我們可能無法按預期將該等合約負債轉換為收益。此外，倘我們未能履行合約負債相關的義務，我們的客戶可能會要求未來不再向我們預付款項。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較高的勞工成本及通貨膨脹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構成不利影響。

最低工資法律變更、勞動力市場動態或行業內熟練勞動力競爭加劇等因素可能導致勞工費用增加。此類增長可能會對我們支付給僱員或其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費用施加上行壓力。我們透過運營效率、流程改進或技術創新來管理及減輕勞工成本上升影響的能力，亦將顯著影響我們的競爭力及財務表現。然而，我們無法保證將能成功有效管理上升的勞工成本影響。此外，勞工成本上升可能需要調整解決方案及服務定價，這可能使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在市場上變得不那麼具競爭力。試圖通過提高解決方案及服務費用將勞工成本增加轉嫁給客戶，可能會導致需求減少或市場份額流失。

我們面臨與客戶延遲付款及違約相關的信貸風險，這會對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客戶延遲付款及違約相關的信貸風險。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4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08.1百萬元、人民幣117.4百萬元、人民幣168.3百萬元及人民幣182.9百萬元。由於各種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公共部門客戶的付款週期長、客戶的經營狀況或財務狀況不利，我們可能無法收回所有該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倘我們的客戶延遲或拖欠付款，我們可能須作出更多減值撥備或撤銷相關應收款項，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將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倘我們無法有效管理存貨風險或存貨撥備比例的金額進一步增加，可能會對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成功擴大業務。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以及2025年4月30日，我們的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76.6百萬元、人民幣160.7百萬元、人民幣109.0百萬元及人民幣85.6百萬元。同期，我們的平均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周轉天數分別為705天、465天、257天及169天。倘我們未能準確量化適當的存貨水平，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主要包括服務器及其他相關硬件產品及合約履約成本。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存貨不會受損或減值，因為我們的儲存可能會發生不可預見的事件。因此，如未能有效管理我們的存貨，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我們可能需要撤銷存貨，倘撤銷存貨金額巨大，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的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主要指從中國的銀行購買的理財產品及未上市股權投資。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以及2025年4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人民幣95.2百萬元、人民幣263.7百萬元、人民幣124.6百萬元及人民幣59.2百萬元。市場狀況任何變化均可能導致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投資的公允價值波動，從而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亦可能影響我們在價格有利時出售該等投資的能力。

無法取得或維持任何政府補助或稅務優惠待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確認於其他收入及收益下的政府補助主要為地方政府機構提供的補貼。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確認政府補助為其他收入，分別為人民幣6.8百萬元、人民幣7.4百萬元、人民幣5.6百萬元及人民幣4.1百萬元。中國政府機構可能決定減少或取消此類政府補助或優惠稅收待遇，或要求我們償還此前收到的部分或全部政府補助，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由於該等政府補助通常按一次性基準提供，概無法保證日後我們將繼續獲得該等補助或受益於該等補助。此外，我們日後未必可成功或及時獲得適用於我們的政府補助或稅務優惠待遇，而未能獲得有關政府補助或稅務優惠待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與於中國營商有關的風險

中國的經濟及社會狀況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收入均源自我們的中國業務。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中國整體政治、經濟及社會狀況，以及中國整體經濟持續增長的顯著影響。

自中國實施改革開放政策以來，中國經濟在過去數十年間經歷了顯著增長。近年來，中國政府已實施措施，強調利用市場力量進行經濟改革，並在商業企業中建立完善的企業管治常規。該等經濟改革措施可能會因應未來不同行業或全國不同地區而進行調整。倘中國的商業環境發生變化，我們在中國的業務亦可能受到影響。

我們可能須就資本籌集活動取得中國證監會或其他中國政府機關的批准、備案或遵守其他規定。

於2021年7月6日，中國相關政府機構發佈《關於依法從嚴打擊證券違法活動的意見》。該等意見加強了對中國公司境外上市的管理及監管，並提出採取有效措施，如推動相關監管制度的建設，以應對中國公司境外上市面臨的風險及事件。

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監會發佈了《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試行辦法**」）及其五項解釋性指引，並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試行辦法全面完善及改革了中國境內公司證券境外發行及上市的先前監管制度，並通過採用備案監管制度對中國境內公司證券的直接及間接境外發行及上市進行監管。根據試行辦法，任何未來的股份發行或上市在本次[編纂]後亦須履行中國證監會的備案程序，並且我們在本次[編纂]後還需要向中國證監會報告若干重大事項。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完成所有備案要求。

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未來頒佈的任何新規則或法規不會對我們或我們的融資活動施加額外的要求或限制。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根本無法遵守此類額外要求。有關情況可能會對我們為業務發展融資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閣下可能難以送達法律程序文件以及執行針對我們及我們管理層的判決。

我們是一家依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且我們大部分的業務、資產及運營位於中國。此外，我們大多數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都居於中國。因此，在中國以外地區向我們或該等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可能很困難、繁瑣及費時。此外，只有當中國法律並未規定要求仲裁原訴並滿足依據中國民事訴訟法提出訴訟理由的條件時，才可能在中國向我們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出原訴。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所載的條件，以及中國法院可酌情決定條件是否符合及是否接受訴訟裁決，因此不能確定閣下能否以此方式在中國提出原訴。此外，中國尚未與包括美國在內的許多國家簽訂相互承認及執行法院判決的條約。此外，香港及美國並未就互相執行法院判決而訂立安排。因此，美國的法院判決可能難以或無法在中國內地或香港得到承認及執行。

於2006年7月14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簽訂《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06年安排**」）。根據該安排，中國人民法院及香港法院在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的須支付款項的終審判決，當事人可以向中國人民法院或者香港法院申請認可及執行。然而，須待爭議各方同意根據2006年安排訂立書面管轄協議後，方可作實。於2019年1月18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訂立《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19年安排**」），該安排於2024年1月生效。2019年安排將取代2006年安排，並使相互認可及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更清晰及明確。2019年安排生效前，當事人已簽署2006年安排所稱書面管轄協議的，仍適用該安排。然而，在中國確認及執行該等判決及仲裁裁決的任何申請的結果仍存在不確定因素。

風險因素

儘管H股於香港聯交所[編纂]後，本公司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但H股持有人不得以違反香港上市規則為理由而提出訴訟，必須依靠香港聯交所本身執行其規則。《香港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在香港不具有法律的效力。

我們面臨與貨幣兌換法規及匯率波動有關的風險。

外幣的兌換及匯款受中國外匯法規的約束。由於我們可能將人民幣收入兌換為其他貨幣以履行外幣債務，例如支付股份的股息，無法保證我們會有足夠的外匯以滿足該等需求。根據現行中國外匯法規，經常項目付款（包括溢利分派、利息支付以及貿易及服務相關外匯交易）可在遵守若干程序規定的情況下以外幣支付，而無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然而，任何對該等外匯政策的變更，如阻礙我們獲取足夠的外幣，可能會影響我們以外幣向股東派付股息的能力。

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及其他外幣的匯率波動受（其中包括）中國政府政策及中國及國際政治及經濟狀況變動的影響。[編纂][編纂]將以港元計值。因此，人民幣兌港元、美元或任何其他外幣升值可能導致我們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價值及[編纂][編纂]減少。相反，人民幣的任何貶值可能會對H股以外幣計值的價值及任何應付股息造成不利影響。所有該等因素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實質性不利影響，並可能減少以外幣計值的H股價值及該等股份的應付股息。

持有我們H股的股東可能須就我們支付的股息或因轉讓我們H股所變現的任何收益繳納中國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在中國與閣下居住的司法權區訂立的任何適用稅務條約或類似安排（規定不同所得稅安排）的規限下，對於向非中國居民企業投資者派付的股息，倘該投資者在中國並無設立業務機構或場所，或如有設立業務機構或場所但相關收入與該等業務機構或場所並無實質關連而相關股息源自中國，則一般須按適用稅率10%繳納中國預扣稅。倘該等投資者轉讓股份所變現的任何收益被視為中國境內來源產生的收入，則該等收益須繳納10%（或更低稅率）中國所得稅，除非條約或類似安排另有規定則當別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

風險因素

例，向非中國居民的外國個人投資者支付的源自中國境內的股息一般須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預扣稅，而該等投資者因轉讓股份所變現的源自中國的收益一般須繳納20%中國所得稅，在各情況下，均可享有適用稅收協定及中國法律所載的任何減免。儘管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業務經營位於中國，但我們就H股派付的股息或轉讓H股變現的收益會否被視為源自中國境內的收入，並因此須繳納中國所得稅，尚不明確。倘若中國對透過轉讓我們的H股所變現的收益或支付給非居民投資者的股息徵收所得稅，則閣下於我們股份的[編纂]價值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居住地管轄區與中國簽署稅收協定或安排的股東可能不符合資格享受相關稅收協定或安排的福利。

派付股息受中國法律所限制。

根據中國法律，股息僅可從可分派溢利中派付。可分派溢利指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除稅後溢利減任何累計虧損彌補及我們須作出的法定及其他儲備撥備。因此，未來（包括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營運實現盈利的期間）我們未必擁有足夠的可供分配溢利（如有）來向股東分派股息。某一年度未分派的任何可分派溢利予以保留供未來年度分派。

此外，由於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的可分配溢利在某些方面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有所不同，因此，即使我們的附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該年度錄得溢利，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未必會錄得可分配溢利，反之亦然。因此，我們可能無法自我們的附屬公司收取足夠的溢利分派。附屬公司未能向我們派付股息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我們日後向股東作出股息分派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包括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業務有盈利的期間。

風險因素

未能對僱員福利計劃作出足夠供款可能導致我們受到處罰。

在中國經營的公司須參與各類僱員福利計劃，包括若干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失業保險、健康保險計劃及其他福利性付款義務，並須按僱員薪酬（包括獎金及津貼）的一定比例向該等計劃供款，最高金額由我們經營業務所在地的地方政府不時規定。由於不同地區的經濟發展水平不同，中國地方政府對僱員福利計劃的要求並未一致地執行。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對中國僱員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存在不足。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聘請第三方機構代我們為若干僱員作出此類供款，此舉並非嚴格遵守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然而，不能保證主管政府部門不會要求我們在指定期限內結清欠款或對我們處以滯納金，或我們的任何僱員不會提出投訴或要求支付任何未繳供款。我們亦無法保證相關主管政府部門不會認為上述第三方機構安排不符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要求。我們亦可能因與相關僱員的此類安排而產生勞動糾紛。

與[編纂]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H股過往並無公開市場，亦無法保證於[編纂]後會形成或維持活躍市場。

在此次[編纂]前，我們的H股並無公開市場。[[編纂]是經我們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磋商釐定，可能與[編纂]後H股的市價相距甚遠。]我們已申請H股在聯交所[編纂]及[編纂]。然而，在聯交所[編纂]並不保證H股會形成活躍及流動的交易市場，即使形成這樣的市場，亦不保證其在[編纂]後能夠持續，或H股的市價在[編纂]完成後的任何時間不會低於[編纂]。

風險因素

我們H股的流通性及市價或會波動。

我們H股的市價及成交量可能會因多種因素而波動，並可能大幅波動，例如以下因素：(i)我們的收入及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波動；(ii)有關我們或競爭對手招攬或流失關鍵人員的消息；(iii)有關業內競爭局勢發展、收購或策略聯盟的公佈；(iv)財務分析師對盈利估計或建議的變動，不論其估計所依據資料的準確性；(v)潛在訴訟；(vi)影響我們或所在行業的整體市況或其他發展動態；(vii)其他公司及其他行業的經營及股價表現以及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事件或因素；及(viii)我們或其他股東出售或預期出售額外H股。

此外，證券交易所及其他證券市場不時經歷重大價格及成交量波動，而該等波動與特定公司的經營表現無關或並無直接關係。該等市場及行業的大幅波動可能對我們H股的市價及成交量有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H股交易價格及成交量的波動可能會對我們未來通過發行額外股權證券籌集資金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

閣下將遭到即時及重大攤薄，若我們日後發行額外H股，閣下可能遭到進一步攤薄。

由於我們H股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的每股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編纂]中的H股買家可能會面臨[編纂]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的即時攤薄。為擴大我們的業務，我們或會考慮日後[編纂]及[編纂]額外H股。倘若我們未來以低於當時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價格發行額外H股，[編纂]的買方可能亦會面臨其每股H股的有形資產淨值減少的情況。

未來在公開市場上出售大量H股或市場認為會出售大量H股，可能會對我們H股的交易價格造成不利影響。

於[編纂]完成後，H股或其他有關H股的證券日後在公開市場上大量出售，發行新H股或其他有關H股的證券，或市場預期可能發生該等出售或發行，可能對我們H股的市價以及我們日後於有利時間以有利價格籌集資金的能力構成不利影響。我們無法預測日後H股在公開市場上遭大量出售或市場預期將在公開市場上遭大量出售對H股市價造成的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無法保證本文件所載從政府官方來源獲取的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字的準確性。

本文件中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來自各種政府官方資源。然而，董事不能保證該等來源材料之質素或可靠性。我們相信，所述資料來源乃有關資料之合適來源及已合理審慎地摘錄及轉載有關資料。我們並無理由相信該等資料屬虛假或具誤導性，或遺漏任何事實，致使該等資料屬虛假或具誤導性。然而，來自政府官方來源的資訊未經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屬人士或顧問獨立核實，因此，我們不對該等事實及統計數據的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統計資料乃按與其他地方所載類似統計資料相同的基準或相同的準確程度陳述或編撰。在所有情況下，閣下應仔細考慮該等事實或統計資料是否值得重視或重要性如何。

閣下應細閱整份文件，並僅依賴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編纂]決定。我們強烈提醒閣下不應依賴報章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或[編纂]的任何資料。

我們強烈提醒投資者不應依賴報刊文章或其他媒體報導中有關我們或[編纂]的任何資料。於本文件刊發前，可能會有新聞及媒體對我們、我們的業務、我們的行業及[編纂]的報道。該等報章及媒體報導可能提述並非本文件所載的若干資料，包括若干經營及財務資料與預測、估值及其他資料。我們沒有授權在新聞或媒體上披露任何此類信息，亦不對任何此類新聞或媒體報道或任何此類信息或出版物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不就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作出任何聲明。倘任何有關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存在差異或衝突，我們對此概不負責，故閣下不應依賴有關資料。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於未來會否及何時宣派及派發股息。

我們派付股息的能力取決於我們能否產生充裕的盈利。股息分派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將須經股東大會的股東批准，方告作實。宣派或支付股息的決定及其金額取決於多個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經營及資本開支需求、根據相關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可分派溢利、公司章程及其他章程文件、中國公司法及任何其他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市場狀況、我們的業務策略及預測、合約限

風險因素

制及責任、稅務、監管限制，以及董事會不時認為與宣派或暫停股息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因此，無法保證我們日後會否、何時及以何種形式派付股息。在任何上述限制所規限下，我們可能無法根據我們的股息政策派發股息。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及股息政策」。

根據現行外匯法規，於完成[編纂]後，在符合若干程序規定的情況下，我們可以外幣派付股息，而毋須事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該等有關以外幣派付股息的外匯政策不會有所改變。

我們對如何運用[編纂][編纂]淨額具有重大酌情權，而閣下未必同意我們的運用方式。

我們的管理層可能以閣下未必認同或無法取得可觀回報的方式運用[編纂][編纂]淨額。有關我們[編纂]擬定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然而，我們的管理層將有權決定[編纂]淨額的實際用途。閣下將資金委託予我們的管理層，因而對於我們此次[編纂][編纂]淨額的具體使用，閣下須依賴我們的管理層所作出的判斷。

倘證券或行業分析師未能發佈有關我們的研究報告，或倘其對我們H股的建議作出不利更改，則我們H股的市價及成交量可能會下跌。

我們H股的交易市場可能受行業或證券分析師公佈有關我們或我們業務的研究報告所影響。若報導我們的一名或多名分析師將我們的H股降級或發佈有關我們的負面意見，則不論有關資料的準確性如何，H股的市價可能會下跌。若其中一名或多名分析師不再報導我們或未能定期發佈有關我們的報告，則我們可能在金融市場中失去可見度，進而可能使我們H股的市價或成交量下跌。

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文件包含有關我們業務策略、營運效率、競爭地位、現有業務增長機會、管理計劃及目標、若干備考資料及其他事項的前瞻性陳述。「旨在」、「預料」、「相信」、「可以」、「預測」、「潛在」、「持續」、「預期」、「有意」、「可能」、「亦許」、「計劃」、「尋求」、「將會」、「或會」、「應會」及該等詞彙的否定式及其他類似表述可用於識別若干此等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其中包括與我們未來業務前景、資本開支、現金流量、營運資金、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相關者，均必然為反映董事及管理層最佳判斷之

風險因素

估計，並涉及多個可導致實際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提出者大為不同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因此，應根據多項重要因素來考慮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本節所載者。因此，該等陳述並非未來表現的保證且投資者不應過度依賴。

我們H股持有人可能須就我們支付的股息或轉讓我們H股所實現的任何收益繳納中國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受限於中國與非中國投資者居住司法權區訂立的任何適用稅收條約或類似安排（規定不同所得稅安排），中國一般會對源自中國向屬於非中國居民企業且在中國無成立機構或營業地點或倘有成立機構或營業地點但有關收入與該等成立機構或營業地點並無實際關連的投資者派付的股息按10%稅率徵收預扣稅。該等投資者轉讓股份變現的任何收益，如有關收益被視為源自中國境內收入，除非稅務條約或類似安排另有規定，否則須按10%中國所得稅率繳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向非中國居民的外國個人投資者支付的源自中國的股息一般須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預扣稅，而該等投資者因轉讓股份所變現的源自中國的收益一般須繳納20%中國所得稅，在各情況下，可根據適用稅務條約及中國法律所載獲得任何減免或豁免。尚不清楚我們就H股支付的股息或因轉讓H股所變現的收益是否會被視為源自中國境內的收入，從而須繳納中國所得稅。倘中國就轉讓我們H股所變現的收益或派付予我們的非中國居民投資者的股息徵收所得稅，則閣下於我們H股的投資價值可能受到影響。此外，倘股東居住的司法權區與中國訂有稅務條約或安排，則未必符合資格享有該等稅務條約或安排的優惠。